

证券代码：600876 证券简称：洛阳玻璃 编号：临 2019-049 号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经本公司财务部门确认，自2019年8月10日至2019年9月30日期间，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各类政府补助累计人民币1,873.0536万元。其中：

1、根据濮阳县人民政府《关于给予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》，本公司于2019年9月29日收到濮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产业扶持资金1,688万元。

2、根据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《桐城经济开发区工业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奖励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桐开管委发[2017]19号）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收到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2018年土地使用税奖励99.77万元。

3、根据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光伏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（合政〔2018〕101号），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建材（合肥）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下简称“合肥新能源”）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2018年度合肥市光伏产业扶持政策资金（多产多销补贴）76.80万元。根据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安徽省财政厅《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皖人社发〔2017〕31号），合肥新能源于2019年8月29日收到合肥市财政局企业岗位补贴8.4836万元。

二、补助类型和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有关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对2019年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具体会计处理需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30日